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订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会议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二、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股东在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一般不得超过五分钟，主持人可指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三、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未能在会议开始前完成登记的，不得参加现场投票，可以参加网络投票。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本公司聘请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五、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 14:30

(二)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沙滘村沙滘工业路 3 号 2 栋（广州市第六资源热力电厂）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2026 年 4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 9:15-15:00。

二、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二)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三) 审议会议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7.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 股东发言、提问以及解答

(六) 现场投票表决

(七) 休会、表决结果统计

- (八) 复会、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九) 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 宣读见证意见
- (十一) 股东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签署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与日趋严格的行业监管要求，公司坚持以“强主业、强能力、强创新、强党建”为战略引领，在稳健增长中开拓新局，以创新驱动赋能高质量发展，整体经营业绩延续稳中有进、持续向好的良好态势，新业务布局有序推进，发展动能持续增强。现就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4,287,000,402.24	3,764,540,405.37	1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0,545,342.12	820,574,445.66	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4,189,854.93	776,243,903.92	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439,387.81	1,907,681,118.31	-4.26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12,491,012.95	10,487,539,548.78	3.10
总资产	24,948,168,793.80	24,226,716,821.26	2.98

（三）资产、负债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629,433,346.70	1,131,522,056.05	-44.37
应收票据	-	1,165,121.19	-100.00
应收账款	2,700,953,294.08	1,921,040,008.90	40.60
应收款项融资	-	747,391.00	-100.00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
预付款项	13,287,060.73	9,163,930.52	44.99
合同资产	768,000.00	1,958,030.02	-60.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542,059,790.80	-100.00
在建工程	421,848,642.17	20,637,938.18	1,944.04
合同负债	52,466,092.07	20,089,107.83	161.17
其他应付款	393,952,941.22	771,897,048.53	-48.96

主要指标变动解释说明：

- 1、货币资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支付工程结算尾款及洁晋公司收购款所致。
- 2、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期末公司票据到期所致。
- 3、应收账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量增加及洁晋公司并表所致。
- 4、预付款项、在建工程、合同负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完成洁晋公司控股收购所致。
- 5、合同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合同履行完成所致。
-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大额存单到期收回所致。
- 7、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归还资金拆借本息所致。

(四)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4,287,000,402.24	3,764,540,405.37	13.88
营业成本	2,528,670,981.37	2,188,364,379.09	15.55
销售费用	240,488.75	382,853.04	-37.19
管理费用	305,902,655.34	279,932,021.98	9.28
财务费用	283,045,584.20	338,526,704.62	-16.39
研发费用	152,802,009.20	131,008,983.38	1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439,387.81	1,907,681,118.31	-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420,503.83	-1,171,335,560.64	-55.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0,144,696.41	-271,715,792.89	584.59

主要指标变动解释说明：

-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量增加所致。
-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量增加所致。
- 3、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洁晋公司并表等增加所致。
- 4、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贷款平均利率下降所致。
- 5、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洁晋公司并表及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与上年基本保持一致。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大额存单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所致。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收到 IPO 募集资金所致。

二、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026 年，公司力争实现垃圾处理进厂量合计不低于 1,200 万吨。

上述预算计划不构成公司业绩承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0.63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88,305.71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3 元（含税），以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90,000.00 万股计算，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56,700.00 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5.89%。本年度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最近三个会计年度计算口径仅体现 2024-2025 年数据，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67,000,000.00	540,000,000.00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0,545,342.12	820,574,445.66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883,057,068.3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07,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40,559,893.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07,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31.7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及情况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过充分考量和评估，是公司维护投资者关系、积极回报投资者的重要举措，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6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运营贷、并购贷等）、发行公司债、中期票据、短融（超短融）、内保外贷、海外直贷等。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

为提高工作效率，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具体事宜，授权融资方的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办理上述融资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分红回报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结合公司战略目标规划，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征与发展趋势、经营状况与现金流水平、未来资金需求与外部融资成本、投资者合理回报等多重因素，建立持续、科学、稳定的回报机制，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本规划制定的原则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相关监管规定与制度要求，坚持兼顾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重视对股东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原则，制定本次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三、未来三年（2026—2028年）的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一）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公司当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在满足《公司章程》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每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60%。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具体分配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利润分配后，采取股票分利的方式分配利润。

四、规划的调整及相关决策机制

1、公司应至少每三年对已实施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一次全面评估。在评估过程中，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当前的经营实际情况，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意见，综合判断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的适用性。如有必要，对现行利润分配政策进行相应修订，并在此基础上制定新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新规划经调整完善后，应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以确保规划的合理性及股东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2、在规划执行期内，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因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公司可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公司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应当经过详细论证后，由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股东会批准。

五、其他事项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兴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考核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公司拟定了董事 2025 年度薪酬金额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2025 年度薪酬金额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5 年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1	谈强	董事、总经理	132.78

二、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按其实际担任职务领取薪酬，其年度薪酬以公司经营与综合管理情况为基础，根据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相结合进行综合考核确定；任期激励收入根据任期考核结果在任期考核结束后的当年一次性兑现。其中年度薪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任期激励基数×任期考核系数。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附件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决策和勤勉尽责的态度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实现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对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度，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与日趋严格的行业监管要求，公司坚持以“强主业、强能力、强创新、强党建”为战略引领，在稳健增长中开拓新局，以创新驱动赋能高质量发展，整体经营业绩延续稳中有进、持续向好的良好态势，新业务布局有序推进，发展动能持续增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87 亿元，同比增长 13.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 亿元，同比增长 4.87%。

（一）项目运营方面

2025 年度，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保持安全稳定运行，全年垃圾进厂总量 1,096.43 万吨，垃圾焚烧发电量 52.75 亿度，上网电量 45.07 亿度，各项核心经营指标均实现稳健增长。公司持续深化项目运营标准化、精细化管理，通过优化运营流程、严控运营成本，全面提升运营质量。同时，公司以数智化赋能生产运营，将先进信息技术融入生产各环节，充分挖掘核心业务的经济运行潜力，生产效率与资源利用效益得到进一步提升。

2025 年度，公司生物质处理项目的垃圾进厂总量 67.12 万吨。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通过持续优化调整关键运行参数，并依托日常精细化管理，显著提升了整体生产过程的稳定性和物料利用水平，提油率、产沼率等关键指标均实现稳步提升，毛油输出量与产沼量等核心产出保持稳定，有效支撑了项目的经济性与环境效益。

（二）业务拓展方面

公司积极拓展包括存量垃圾、工业固废、市政污泥等多元固废处理业务，持

续强化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多源废物协同处置能力，有效提升了整体运营效率与项目产能利用率。2025 年度，公司顺利实施广州市兴丰应急填埋场存量垃圾开挖处置等项目，累计掺烧存量垃圾约 160 万吨。

依托循环经济产业园的绿色能源禀赋以及空间区位优势，公司积极推进热电联产模式，持续提升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综合经营效益。2025 年度，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为周边工业企业提供蒸汽合计约 21 万吨，供热业务规模稳步扩大。公司正全力推进多个重点供热项目建设，通过供热管网向周边工业片区延伸覆盖，逐步构建更加完善的热力供应网络，为供热业务的持续发展和区域能源结构优化构筑坚实基础。同时，移动储能供热项目已在多个下属项目投入运营，灵活高效地满足各类企业用户的用热需求，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区域供热市场的综合服务能力。

公司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与市场机遇，通过对外项目合作、收并购等多元化方式，扩大业务区域布局与经营规模。2025 年度，公司完成对洁晋公司的控股股权收购，进一步完善区域市场布局，提升核心业务竞争力；同时全资设立环兴香港公司，搭建国际化发展平台。

公司充分发挥循环经济产业园的载体支撑功能，积极构建绿色、集约、高效的产业生态体系。公司新设立低碳产业创新部，深化在绿色电能综合应用领域的政策跟踪、技术研究与市场研判，积极捕捉新业态、新模式带来的发展机遇，全力培育与推动新兴业务落地发展。

（三）技术创新应用方面

在智慧电厂建设领域，公司深化多场景智能化应用，推进生产智能化技术攻关与数字化管理效能提升。2025 年度，公司构建“永兴天网”管理平台，实现厂区监控资源集中管控与自动运维，联动工作票系统实现风险实时监管及智能预警；自主研发垃圾吊自动化控制技术，全自动投入率达 95%并申报多项发明专利；依托 SIS 系统搭建自动控制装置监管与效能分析模块，实现自动控制及指标超限分析优化；迭代升级生产管理 MIS 系统，运营计划标准化管理实现数据自动采集与预警全覆盖；研发并应用轨道式巡检机器人及清焦机器人，优化传统作业方式，提高生产运营效率及安全生产能力。上述成果的全面应用有效提升了管理效能，为下属项目规模化迈入智慧电厂时代，推动生产全流程自动化与数智化转型奠定

坚实基础。

在运营优化领域，公司与合作方投资设立德思杰公司，其自主研发的 SNCR 液态高分子脱硝工艺可以低成本、高效率的实现氮氧化物排放及氨逃逸的有效控制，为行业应对日益严格的环保标准提供创新性解决方案。公司积极开展以超细液钙替代熟石灰的脱酸试验并在下属电厂全面推广，可有效降低垃圾焚烧过程的飞灰产率，降低项目生产运营成本。

在产学研协同创新领域，公司深化与高校及科研机构的协同创新与资源共享，攻克行业关键技术难题。公司联合广州大学研发的新一代移动储能供热车投入运营，采用高能量密度相变储热系统，放热量大幅提升，多项指标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公司知识产权成果丰硕，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专利授权 601 项，其中发明专利 5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51 项。

（四）公司治理和投资者回报方面

2025 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取消监事会设置。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始终秉持绿色低碳的发展理念，持续深化 ESG 实践，为股东和利益相关者创造可持续发展价值。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升级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为 ESG 工作深入开展提供顶层设计与高层指导。公司 ESG 评级稳步提升，凸显了公司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方面的成功实践。

公司积极通过现金分红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以 2025 年 5 月 7 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40 亿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5.81%。现金分红比例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位居前列。

二、2025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全体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持续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共审议通过 42 项议案。历次董事会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开展，会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并在 2025 年度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
1	2025 年 1 月 10 日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收购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 41%股权的议案》
2	2025 年 2 月 14 日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子公司签订项目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向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5 年 3 月 2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 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薪酬发放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
4	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议案》
5	2025 年 8 月 8 日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 8 项制度的议案》 5、《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及部门职能的议案》 7、《关于召开永兴股份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5 年 8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8、《关于永兴股份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永兴股份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 17 项制度的议案》 10、《关于永兴股份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等 4 项制度的议案》
7	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4、《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
			5、《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6、《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度，经董事会召集，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会议，其中包括 1 次年度股东会议和 3 次临时股东会议，共审议通过 17 项议案，并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依法、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会的议程和议案，确保股东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知悉相关重大事项。公司董事会严格贯彻执行股东会决议，充分履行董事会职能，推动公司提升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 4 项议案；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 1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 6 项议案。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依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积极履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职责，针对有关事项展开深入研究与专业审议，向董事会提出专业意见，使董事会的决策更加科学、合理、准确。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审议通过 3 项议案。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专门会议，有关审议事项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讨论，并获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专门工作会议的召开，进一步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明确了各治理主体的职责权限与工作流程，强化了对内部董事及经理层的约束和激励机制，更有效地保护了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五）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情况，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决策过程，审慎审议各项议案，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有力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实现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在董事会会议中，公司董事就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财务预算

等事项发表专业意见与建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在股东会上，公司董事认真听取股东的意见与建议，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对信息披露工作予以高度重视，严格把控信息披露风险。公司依照有关要求，完成了 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并对其他临时公告进行了规范披露，保障投资者及时、准确、完整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多方面重要信息。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构建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机制，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现场参观、分析师调研以及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主动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增强市场透明度与投资者信心，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规划和投资价值的认知。

三、2026 年度经营计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发展方向，以“稳基础、提效能、拓新局”为导向，通过优化运营管理、培育多元业务、拓展发展空间等方式，推动经营业绩稳步提升、持续向好。

1、夯实核心业务基础，巩固多元固废体系。深化市场对接，强化与地方政府、重点企业及相关机构的沟通协作，增强固废协同处理能力。高效推进填埋场存量垃圾开挖处置，加强一般工业固废、市政污泥等协同处置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多措并举进一步提升项目产能利用率。

2、深挖“焚烧+”潜力，加速供热业务发展。全力推进重点供热项目规划建设，推动供热业务规模实现新突破，充分发挥能源梯级利用优势，以热电联产带动产业链协同发展。加速推进新兴业务规划与落地，积极培育业绩增长新引擎，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3、增强项目拓展能力，拓宽项目发展空间。充分依托上市公司在资本运作、品牌影响及产业链协同等方面的优势，主动捕捉并精准把握市场机遇。加速推进国内外优质项目的调研、筛选与对接，持续优化业务布局、扩大业务规模，实现盈利能力与企业价值的持续提升。

4、深化数智化转型，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效能。持续推进智慧电厂建设与运营升级，搭建统一高效的集团级数字化中枢平台，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生产经营管理的深度融合。拓展数智技术在环境监测、风险预警、生产作业全过程管控以及安全健康环境管理体系等运营关键领域的应用，全面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5、聚焦科技创新与技术攻关，助力降本增效与绿色发展。通过系统性的技术改造全面提升生产质量与运营效率，降低非计划停机率；攻关飞灰减量、超细液钙工艺等关键技术，推广协同脱硝等技术应用，应用水冷壁清焦机器人、智能巡检机器人等智能装备，为公司节能减排、降本增效提供坚实技术保障。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